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1學年度下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一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時間	112年2月15日(三)8時40分			地點	本校校長室													
出席者	校長	黃正光	家長委員會代表	黃正遠	教務主任 生活領域	蔡正光	學務主任 自然領域	施記志										
	總務主任 語文領域	林高志	輔導主任 藝文領域	郭寶光	一年級代表	周明姿	二年級代表	李英儀										
	三年級代表 綜合領域	黃玉華	四年級代表 社會領域	程淑雅	五年級代表 數學領域	陳怡菱	六年級代表 健體領域	陳辰男										
	資源班 (教師會) 代表	林國芳																
列席					記錄	蔡正光												
主席		吳旻城校長																
討論事項																		
一、主席致詞：																		
今天我們召開111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主要議題為進行本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與考核，包含國民中小學學習節數之訂定及國民中小學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均要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一至五年級)與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六年級)規範，並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定。																		
二、討論及議決事項：																		
案由一：檢討本校本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訂定，提請討論。																		
說明：依照總體課程發展檢核指標所示，必須於擬定下學年之總體課程計畫之前，檢討上一學年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彈性活動規畫。																		
決議：本校本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安排尚稱妥當。																		
出席人數：13人，贊成13人，不贊成0人，無意見0人																		
案由二：檢討本校本學年度各領域之課程選定，提起討論。																		
說明：依照總體課程發展檢核指標所示，必須於擬定下學年之總體課程計畫之前，檢討上一學年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彈性活動規畫。																		
決議：本校本學年度各領域之課程選定在教學上，執行沒有困難，依計畫進行。																		
出席人數：13人，贊成13人，不贊成0人，無意見0人																		
案由三：檢討本校本學年度彈性活動安排，就英語向下扎根計畫，於低年級彈性課程稍做變更，其餘年段延續舊制提請討論。																		
說明：依照總體課程發展檢核指標所示，必須於擬定下學年之總體課程計畫之前，檢討上一學年各領域學習節數、課程、彈性活動規畫。																		
決議：本校本學年度彈性活動除低年級做變動，其餘年級依原安排及規畫執行。																		
出席人數：13人，贊成13人，不贊成0人，無意見0人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上午9時20分																		

承辦：教師兼教學
註冊組長 黃慧玲

教務主任：教師兼蔡正光
教務主任

校長：草港國小
校長 吳旻城